

##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两个交易日内(2013年7月30日、31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 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二、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说明

- 1、经进一步核查,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或将要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也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5、经自查,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 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 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 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风险提示

- 1、公司在2013年4月24日披露的《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中预计2013年上半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下降65%~95%。目前，公司对2013年1-6月净利润的预计情况维持在此范围，没有发生变化。

2、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一日